

项目编号：XSDL-AK2026057

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 安康市中心医院（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 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鑫街口公寓 4 楼 41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SDL-AK2026057

项目名称：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394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39,4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39,4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A02049900	其他图书档案设备	档案室密集架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39,4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执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第1号修改单的通知》国统字〔2019〕66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划分;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3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3.4 税收缴纳证明:自2025年9月1日以来不少于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5年9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9 月 11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鑫街口公寓 4 楼 41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9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发布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递交至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鑫街口公寓4楼412室。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安康市中心医院

地址：金州南路85号

联系方式：199091505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 4 号鑫街口 412 室

联系方式：152295502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梦婕

电话：15229550225

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0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

序号	项目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安康市中心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XSDL-AK2026057
4	投标报价	1、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必须对所投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不接受（将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 3、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5	供货期限	30 天，质保期一年，整机非人为损坏保修 2 年，保修期内产品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
6	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将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后，经验收、使用合格，设备运行正常，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2.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
9	投标文件制作	谈判文件包含正本 1 份、副本 2 份，谈判文件电子 U 盘 1 份
10	资格证明文件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3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3.4 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5 年 9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的纳税证

		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自2025年9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3.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13	评标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
11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文件要求, 本项目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50%;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 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本项目设定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为1小时）。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責任。
12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9月16日14时30分00秒 开标地点：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13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9月16日 14时30分00秒 止
14	评标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评标小组。
15	勘查	1. 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统一现场勘察，由供应商自行安排。

		2. 供应商勘察现场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勘察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6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17	其他说明事项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 。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8	特殊情况处理	谈判失败后，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将重新组织采购。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令第87号》、《财政部令第74号》、《陕财办采资（2014）14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陕财办采资（2016）53号》文件及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1.1 采购人：安康市中心医院

1.2 采购代理机构：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1.4 监督管理机构：安康市财政局

2. 合格的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及服务

2.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1.1 特定资格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③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④税收缴纳证明：自2025年9月1日以来不少于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5年9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⑧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⑩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均为各供应商必备要求。在谈判时须提供以上资格要求文件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由谈判小组进行资格审查，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1.3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2.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2.1 投标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2.1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2.3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谈判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谈判文件

4. 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投标人均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谈判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谈判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2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5.4 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6. 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谈判响应函；
- (2) 谈判报价表；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分项报价表；
- (5) 谈判文件确认书；
- (6)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 (7)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8) 谈判方案说明；
- (9) 项目情况业绩表
- (10)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 (11) 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8.2 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及签署响应文件，不得缺少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未按表格规定制作和签署，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按不合格处理。

8.3 供应商应将报价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加盖原色公章，装订成册。

9. 谈判报价

9.1 谈判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报价为为电梯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总承包价，包括设备制造供应价、运杂费（含保险费）、保管费、安装和调试费、检测费及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等一切费用。

9.2 供应商必须对货物需求和服务要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货物进行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谈判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招标拟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9.3 谈判分项报价表上的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9.3.1 所供货物的分项报价；

9.3.2 货物运至指定地点的运输（含保险）费用；

9.3.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谈判报价中。

9.4 供应商所报的谈判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按废标处理。

9.5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壹拾叁万玖仟肆佰元整（¥139400.00元）**，谈判报价大于或等于最高限价则按废标处理。

9.6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经谈判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谈判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10. 谈判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供保证金

12. 谈判有效期

12.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投标人的谈判有效期比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副本2份、电子版(U盘) 1份且与文字版一致。每套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谈判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3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单面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13.4 除投标人对谈判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5 因投标单位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负责。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包装，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应与正本包在同一个封套里。标袋骑缝处必须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2 标记要求：

- (1)清楚标明“递交至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2026年9月16日14时30分00秒不得启封**”的字样；
- (3)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所有供应商须按14.1、14.2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

15. 谈判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将谈判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5.3条规定，通知因修改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谈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17.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14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谈判截止期始至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否则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谈判与评审

18. 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谈判会议现场做谈判记录，谈判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18.2条规定在谈判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19. 谈判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19.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3 谈判时，由各供应商代表共同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密封不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按照第17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19.4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5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6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谈判办法及内容

20.1 谈判原则：

- (1) 坚持谈判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业绩较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谈判过程、谈判承诺、第二次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终报价均采用集中报价形式（不予公开）。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0.2.1 第一次报价和多轮报价：由参加竞争性谈判的各供应商分别对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书面确认（不予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供应商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出现下列情况的按废标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 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 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要求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 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 许可证）；
4	税收缴纳证明	自 2025 年 9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 证明(提供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至少一种),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 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 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自 2025 年 9 月 1 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 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 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依法不 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8	信用要求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 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	中小企业声明函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 标	提供声明函

注：以上资料须提供复印件单独装袋递交，以备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
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 符合性评审：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一致
2	投标文件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3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	服务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投标有效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逐条响应、缺项的；
7	谈判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8	投标文件构成和格式（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0.3 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最后由供应商进行最终报价。

(1) 技术方案评审。主要审核谈判方案的可行性、可靠性及完整性等。

(2) 质量保证评审。

(3)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4)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谈判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统一规定为：

① 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②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③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④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0.4 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20.5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以综合评审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谈判方案、施工组织设计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20.6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2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1.1.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开标时提供原件备查。

(3)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本项目属于：“工业”

21.1.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3) 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投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谈判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21.1.3 价格优惠比例

(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

六、授予合同

23. 成交通知书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24.1 中标人：需先缴纳足额服务费，凭借转账凭证前来领取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计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建行安康兴安路支行 帐号：61001663600050001220）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5.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3条或第24.1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并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6. 其他

26.1 谈判时，当全部报价均超出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单位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26.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代理机构应取得采购单位同意后，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竞争性谈判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的，同意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或改用其它方式采购。

（2）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谈判程序不符合规定的，应按无效处理，并责成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重新组织谈判工作。

26.3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1. 质疑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PDF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康市汉滨区大桥路4号鑫街口410室

联系方式：15229550225

邮 箱：529559291@qq.com

2. 投诉

（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一、商务要求

- 1、**报价包含范围：**投标报价为全包价，总费用不得超过14万元，密集架单价最高不超过1050/㎡，包含货物材料费、生产制造费、包装费、运输费、现场安装调试费、辅材费、增值税普通发票税费、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采购人无需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 2、**供货与安装：**中标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送至院内病案库房指定位置，完成全套组装、调试，清理施工垃圾，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3、**验收标准：**到货实物材质厚度、规格型号、工艺标准、配件参数必须完全满足本采购需求；材质厚度、钢材型号进场安装前现场抽样核验，不允许偷工减料。供货商提供的密集架各项参数不符合招标要求的参数，采购单位不予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货单位承担，且赔偿采购单位总价款的20%。
- 4、**质量保证：**所有配件、钢材、传动部件符合国家对应标准，产品整体结构牢固，运行顺畅。

二、其他要求

- 1、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技术参数响应表，逐条对应本采购需求进行应答；
- 2、项目验收完成后，供应商提供完善售后保障，明确质保期限、故障上门维修响应时限；
- 3、供货方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材质相关证明文件，配合采购人完成入库及审计资料整理。

三、合同专用条款

本表关于谈判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容
1	买方（采购人）名称：安康市中心医院
2	卖方名称：
3	供货期限:30天。
4	1.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将全部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后，经验收、使用合格，设备运行正常，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2.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5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6	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2个日历内安排人员与采购人对接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服务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7	五)、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经采购人同意，出现随意变动实施人员或后期提供服务跟进不到位等问题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报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注：以上要求不可负偏离，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四、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提供的服务。

1.4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1.5 “买方”系指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指定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6 “卖方”系指签署本合同，提供本合同项下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服务地点”系指本合同(包括附件)指定的提供服务的地点。

1.8 “天”指日历天数。

2. 服务要求

2.1 卖方提供服务应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包括合同附件)相一致。

2.2 见合同专用条款。

3. 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4. 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见合同专用条款。

5. 保险

卖方应为所提供服务的有关人员等购买保险。

6. 付款

7. 质量保证及索赔

7.1 卖方应保证所供服务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要求。

7.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服务与合同有任何一项不符，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索赔。同时应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

7.3 卖方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应及时纠正。具体响应时限见专用合同条款。

7.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在上述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时限内及时纠正和弥补，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买方亦可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

8. 检验和验收

服务成果，由采购单位根据合同规定的标准要求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履约情况。

9. 卖方履约延误

9.1 如卖方事先未征得买方同意并得到买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提供服务的情况，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9.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服务期限或对卖方加收误期赔偿金。误期赔偿金以每周 0.5%计。

10. 违约终止合同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报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后，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向卖方进行索赔。

11.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2. 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及招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2.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12.3 根据项目需求甲乙双方须按照《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的有关规定签订安全保密协议并作为合同附件。

12.4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安康市中心医院XXXXXX采购合同

合同编码：

采购人（甲方）：安康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乙方）：XXXXXXXXXX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购买乙方产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 采购方式

直接订购

二、 产品名称、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单价、数量、金额

费用总计为XXXXX元（大写），包含整机、辅材、安装、人工等一切费用。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三、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乙方在XX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交由甲方指定收货人收货并签字。

四、 验收标准

货物必须同时完全符合下列各项标准和要求视为合格：

(1) 该项目所涉及质量、技术、服务、鉴定、检验及验收的全部相关内容或其所指引的内容；

(2) 完成旧设备拆除及新设备的调试安装后，试运行正常后视为合格。

五、 保修及售后服务

1、保修期：整机非人为损坏保修2年。

2、货物的保修期或与质量相关的其他期限均自完成最终验收并由需方签署了货物验收单之日算起。大型或复杂的采购项目，或需经调试、试运行的项目，其保修期限自动适用国家的有关规定中最长的保修期限。

3、因甲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甲方人员维护不正当而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乙方不负免费保修的责任，但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甲方负担。

4、如因乙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乙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更换或修理，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软件或硬件缺陷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由甲方一次性直接支付资金的，应在验收合格后60日内将货款全部付清；由财政直接支付的应按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及时付款。

供应商名称：XXXXXXXXXX

供应商开户银行名称：XXXXXXXXXX

银 行 账 号：XXXXXXXXXX

1、乙方按规定及时开具发票

2、如乙方有责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其他赔偿时，甲方有权直接从上述付款中等额扣除。

七、违约责任

由违约方承担合同金额5%的经济责任。

八、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

1、协商解决；

2、提请仲裁；

3、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约定事项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任务第三方。

2、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采购人(盖章)：安康市中心医院

供应商(盖章)：XXXXXXXXXX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人：

签订日期 2026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安康市中心医院北院区病案室密集架采购项目

2、项目内容:为规范医院病历档案存放管理,优化病案库房存储空间,提升档案保管安全性、规范性,现采购手动病历档案密集架及配套层板,用于病案档案收纳存放。供货单位需按照本需求文件技术参数、材质标准完成产品生产、运输、现场安装调试,并提供相应质保售后服务。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采购预算:139400.00元。

二、采购清单

1、手动双柱双面10层病历档案密集架(移动列) 规格:长 5550mm× 宽 760mm× 高 3100mm, 共计 9 列移动列, 体积 117.68m³

2、手动双柱双面10层病历档案密集架(固定列) 规格:长 5550mm× 宽 1050mm× 高 3100mm, 1 列固定列, 体积 18.07m³

要求:因病历档案库房现存有大量资料,故中标供货商需根据采购方安排及实际情况,新增密集架需分两批次送货进场施工,并需在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三、主要技术参数与材质要求

(一) 密集架执行标准

密集架系列产品各项指标均符合GB/T13667.3-2013《手动密集架技术条件》, 和国家档案局DA/T7-1992《直列式档案密集架》的行业要求, 所用钢板均属知名厂家生产的优质钢板。

(二) 密集架整体结构:

1、架体要求

1.1密集架主要由导轨、底盘、传动机构和架体(包括立柱、挂板、搁板、顶板、侧板、防尘板)等零(部)件组合而成。

1.2架顶应设防尘装置,列与列之间应装有20mm厚抗老化橡塑磁性密封条,门面列和中间移动列分别装有锁具和制动装置,每组密集架闭合后可用总锁锁住,形成一个封闭的整体,各列移开后单独制动,确保人员安全。

1.3搁板、挂板可沿立柱的垂直方向调整高度。

1.4活动架列均安装防倾倒装置。

1.5导轨上安装有限位装置。

1.6轨道应固定,轨道对接齐平。

2、传动机构要求

2.1传动轴:采用不低于 $\Phi 25\text{mm}$, 45#冷拉实心圆钢性能的材质。

2.2轴承:采用不低于P205级性能轴承。

2.3链条:采用不低于 $\Phi 8.5$ 节距, 12.7FR420. 精制优质链条。

2.4滚轮:灰铁铸造,精加工成型。

2.5 齿轮：ZG45精制而成。

2.6 连接钢管：采用不低于Φ25mm 45#圆钢性能的材质，表面镀锌防腐处理。

2.7 摇手体：圆盘式摇手。

3. 底架要求：

3.1 底架：用材厚度为 $\geq 3.0\text{mm}$ 热轧钢板，底架为分段组合式，整体焊接而成，并设有防倾倒装置，防止架体倾倒。

4. 路轨要求

4.1 路轨：路轨包含轨道板和实心方钢轨芯，轨道板采用 $\geq 3.0\text{mm}$ 热轧钢板，轨芯采用20*20mm实心方钢，路轨两顶端设有限位装置，防止脱轨。

5. 立柱要求

5.1 ★立柱：采用 $\geq 1.5\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经八折边一次滚压成形，成型规格50*39mm（ $\pm 1\text{mm}$ ）。立柱正面压2根R3.5mm（ $\pm 0.5\text{mm}$ ）圆弧筋，两筋间距为 $\geq 23\text{mm}$ ，两侧面各压2根R2.5mm（ $\pm 0.5\text{mm}$ ）圆弧筋，两筋间距为 $\geq 23\text{mm}$ 。立柱整体为半敞开式，敞开一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三折弯成口字型，外形美观，增强承重能力；立柱正面均匀冲孔，孔型为蘑菇形孔，孔洞上端最大间距为 $\geq 12\text{mm}$ ，下端最小间距为 $\geq 4\text{mm}$ 。每个孔洞间距为 $\geq 11\text{mm}$ ，每调一格为38mm，使层数和间距可按需要调整。开标现场提供一根长 $\geq 1000\text{mm}$ 的立柱小样进行佐证。

5.2 ★提供由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带CMA和CNAS标识的立柱检测报告，所检项目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表面质量，金属件外观，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硬度 $\geq 6\text{H}$ ，附着力不低于0级，冲击高度 $\geq 750\text{mm}$ ，重锤质量 $\geq 1000\text{g}$ ，无剥落、裂纹、皱纹，耐盐浴试验符合要求）；乙酸盐雾24h，中性盐雾24h，铜加速乙酸盐雾24h；抗拉强度 $\geq 442\text{MPa}$ 、下屈服强度 $\geq 306\text{MPa}$ 、断后伸长率 $\geq 32.5\%$ ；180°弯曲试验符合要求；表面粗糙度 $\leq 0.9\mu\text{m}$ ；电阻率 $\geq 0.140\mu\Omega\cdot\text{m}$ ；酸性盐雾循环加速腐蚀：30个循环（240h），外观无变化；均匀腐蚀性能 $\leq 0.53\text{mm/a}$ ；脱碳层深度：正面为 $\leq 0.03\text{mm}$ 、反面为 $\leq 0.03\text{mm}$ ；夏比摆锤冲击试验，破断类型：未完全断裂等。

6. 搁板要求

6.1 ★搁板：用材 $\geq 1.1\text{mm}$ 冷轧钢板，整体成型为防惯性结构，搁板正面冲压两组加强筋，每组2条筋间距为 $\geq 40\text{mm}$ ，每组2条加强筋之间压印S形浪花纹。搁板两侧面的其中一面高为 $\geq 30\text{mm}$ ，此面中间冲压为凹型标贴槽，槽宽为 $\geq 11.5\text{mm}$ ，槽深为 $\geq 2.5\text{mm}$ ；另一面高为 $\geq 25\text{mm}$ ，此面冲压2条R2.5mm加强圆弧筋，两筋间距为 $\geq 11\text{mm}$ 。搁板的防惯性结构可防止档案滑落，其压筋工艺确保搁板不变形，刚性足，承重能力强，每层承重不低于90KG。开标现场提供一块尺寸为204mm*300mm（ $\pm 2\text{mm}$ ）搁板小样进行佐证。

6.2 ★提供由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带CMA和CNAS标识的搁板检测报告，所检项目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表面质量，金属件外观，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硬度 $\geq 6\text{H}$ ，附着力不低于0级，冲击高度 $\geq 750\text{mm}$ ，重锤质量 $\geq 1000\text{g}$ ，无剥落、裂纹、皱纹，耐盐浴试验符合要求）；乙酸盐雾24h，中性盐雾24h，铜加速乙酸盐雾24h；抗拉强度 $\geq 446\text{MPa}$ 、下屈服强度 $\geq 317\text{MPa}$ 、断后伸长率 $\geq 32.0\%$ ；

180° 弯曲试验符合要求；表面粗糙度 $\leq 0.9 \mu\text{m}$ ；电阻率 $\geq 0.185 \mu\Omega \cdot \text{m}$ ；酸性盐雾循环加速腐蚀：30个循环(240h)，外观无变化；均匀腐蚀性能 $\leq 0.53\text{mm/a}$ ；脱碳层深度：正面为 $\leq 0.03\text{mm}$ 、反面为 $\leq 0.03\text{mm}$ ；夏比摆锤冲击试验, 破断类型：未完全断裂等。

7. 挂板要求

7.1 ★挂板：用材 $\geq 1.1\text{mm}$ 冷轧钢板，采用一次成型机成型，挂板两端冲压三位的凸起十字挂扣，中间冲制两个腰形加强孔，腰形孔大小为 $\geq 110*31\text{mm}$ ，每个腰形孔上下位置设有两根加强圆弧筋，筋长为 $\geq 123\text{mm}$ 。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并冲有四个托板扣，使托板两边卡在挂板上；挂板与立柱之间连接后，挂板越受力其扣接就越紧，挂板与立柱对接扣处无松动，更紧贴牢固，调节间距更小。
开标现场提供一块尺寸为 $135\text{mm}*450\text{mm} (\pm 2\text{mm})$ 挂板小样进行佐证。

7.2 ★提供由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出具的带CMA和CNAS标识的挂板检测报告，所检项目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表面质量，金属件外观，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硬度 $\geq 6\text{H}$ ，附着力不低于0级，冲击高度 $\geq 750\text{mm}$ ，重锤质量 $\geq 1000\text{g}$ ，无剥落、裂纹、皱纹，耐盐浴试验符合要求）；乙酸盐雾24h，中性盐雾24h，铜加速乙酸盐雾24h；抗拉强度 $\geq 446\text{MPa}$ 、下屈服强度 $\geq 302\text{MPa}$ 、断后伸长率 $\geq 32.5\%$ ；180° 弯曲试验符合要求；表面粗糙度 $\leq 0.9 \mu\text{m}$ ；电阻率 $\geq 0.150 \mu\Omega \cdot \text{m}$ ；酸性盐雾循环加速腐蚀：30个循环(240h)，外观无变化；均匀腐蚀性能 $\leq 0.54\text{mm/a}$ ；脱碳层深度：正面为 $\leq 0.03\text{mm}$ 、反面为 $\leq 0.03\text{mm}$ ；夏比摆锤冲击试验, 破断类型：未完全断裂等。

8. 档棒要求

8.1档棒：采用 $\geq 0.9\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下冲折一体成U型。档棒设计为挂扣式档棒。

9. 侧板要求

9.1 侧板：采用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为横三拼隔色结构，中腰板的颜色由客户选择。

10. 门板要求

10.1门板：门面移动列均带上下对开门，采用厚度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表面静电喷塑。

11. 顶板要求

11.1顶板：采用 $\geq 1.0\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一次成型，顶板高 $\geq 30\text{mm}$ 。顶板正面通过 M6 螺栓紧固于立柱上端既能加强存储设备的整体刚性又能起到防尘的作用。

12. 防尘板要求

12.1采用厚度 $\geq 0.9\text{mm}$ 冷轧钢板，板体表面光滑。

13. 防鼠板要求

13.1采用厚度 $\geq 0.9\text{mm}$ 冷轧钢板，板体表面光滑。

14. 密封条要求

14.1采用 $20*20\text{mm}$ 磁性冰箱门吸条，密封性能佳，经久耐用。每列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条，使架体具有良好的防震、防尘、防鼠、防光、防潮、防火功能。

15. 门面锁具要求

15.1门面锁具：采用密集架通用闪电锁，合金材质。

16. 摇手体要求

16.1圆盘式摇手：采用多辐设计，外形为圆盘设计，摇把内为钢制，外部为PP材料，摇把内装伸缩弹簧，摇把设计为可折叠，使用时，往外轻拉即弹直；不使用时，将摇把提起往内折起即可。

（三）加工制造要求

（1）密集架架体外观设计美观大方，部件结构平整流畅，操作轻便，运行平稳。

（2）密集架各零件、组合件表面处理光滑平整，不得有尖角、凸起，不得有影响外观和使用性能，组合件安装应牢固，整个架体不晃动。

（3）冲压、折弯表面不允许有裂痕，确保各零部件为良品。

（4）密集架零部件焊接部件要无虚焊，因焊接产生的变形必须矫正，焊痕需打磨处理，焊痕表面均匀、平整。

（5）密集架颜色按用户要求，表面涂层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一致，喷涂无死角；漆面应均匀光滑、无划痕，外观不允许有流挂、渍痕、起粒、气泡、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

（6）密集架所有列闭合后，列与列应整齐划一，平面度允许偏差正负3mm。

（7）密集架列与列之间缝隙应均匀，安装密封条后不应有空隙。

（四）安装要求

（1）轨道：单条轨道直线度 $\leq 1.0\text{mm/m}$ ，全长 $\leq 2\text{ mm}$ 。对接处高低 $\leq 0.3\text{ mm}$ 。轨道安装要求：

1）将地面清理干净。

2）用红外线水平仪打水平。

3）以第一根为基准成水平，按照图纸的尺寸定第二根尺寸，调试好水平，使两根轨道同在一水平线上，再次测量两轨道的对角线（后续轨道尺寸按图纸依次定好）。

4）每根轨道长度 $\geq 1300\text{mm}$ ，纵向水平误差在 $\pm 0.5\text{mm}$ ，全长误差在 $\pm 2.5\text{mm}$ ，横向轨道之间水平误差在 $\pm 0.5\text{mm}$ 。

5）每水平间需垫铁片的距离在150-250mm范围内，若地面原水平误差大20-30mm，需要用混凝土打底抽筋为水平。

6）膨胀螺丝采用的型号是M10 $\times$ 60mm，轨道膨胀螺丝间距为 $\leq 600\text{mm}$ ，采用外膨胀形式固定。

（2）在全负载的情况下，各列密集架运行自如，无阻滞现象，各构件和架体不会产生明显变形，架体不会产生倾斜现象。

（五）载重性能

（1）单面搁板上均布载重45Kg，双面均布负载90Kg，最大挠度为3mm，24h卸载后，不得有裂纹及永久变形。

（2）标准节（搁板）在全负载（每块单面搁板均布载重45Kg）的情况下，架体、立柱不应有明显变形，架体不应产生倾倒现象。

（3）在全负载的情况下（每块单面搁板上均布载重45kg），各列密集架在手动或电动操作下，都应运行自如，不得有阻滞现象。

（4）每标准节在全负载的情况下，承受沿X、Y轴两个方向额定载荷1/15的水平拉力作用，标准节不得翻倒。

（5）在最高搁板中心离外沿5mm处，同时施加垂直力50kg和标准节额定载荷1/15的垂直力，架体不得倾倒。

（六）除油、去锈处理工艺要求

（1）密集架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精工制造，工件经除油、去锈、脱脂、表调、磷化、水洗等十三道工序前处理，采用国际最新流行色优质环保型高附着力的金属表面纳米抗菌塑粉静电自动喷粉，表面涂层高温固化而成，提高其防锈蚀和抗菌性能。架体外观设计要求精美，线条流畅，与馆库装修风格协调一致；库房设备布置整洁美观；架体操作轻便灵活，运行平稳，具有良好的防盗、防光、防高温、防火、防潮、防尘、防鼠、防虫功能。

（2）表面处理达到如下标准：涂膜厚度为60-70um，附着力不低于2级。各标准件、紧固件均进行防锈(镀锌)处理，表面光滑、平整，无尖角。

（七）其他性能要求

（1）密集架可沿路轨自如移动开合，便于查询、管理。

（2）产品结构合理，多跨距多层距，且跨距、层距任意调整、任意组合、强度、牢固度稳定可靠；具有限位装置、防倾倒装置、防尘装置等。

（八）密集架用材列表

设备名称	设备配置	规格型号	材质	性能简要说明
轨道	轨道座	≥3.0MM	热轧钢板	轨道座镀锌处理，轨芯为实芯方钢
	轨芯	≥20*20MM	实心方钢	
底架	横纵梁	≥3.0MM	热轧钢板	底盘采用整体焊接，刚性足，不变形，表面喷塑，分段式结构。
	底盘	≥3.0MM		
架体	立柱	≥1.5MM	冷轧钢板	多压筋和多折弯增强承重工艺，侧面开孔在受力性况下，越卡越紧，不易松动
	搁板	≥1.1MM	冷轧钢板	为防惯性设计。
	挂板	≥1.1MM	冷轧钢板	采用双边至少六挂扣设计，与立柱扣合紧密，不易松动。
	侧板	≥1.0MM	冷轧钢板	采用横三拼隔色结构，中腰板表面冲凸起塔包，兼具美观性。
	档棒	≥0.9MM	冷轧钢板	采用一次成型工艺，折弯成U型，两端设防脱挂钩。
门面	门板	≥1.1MM	冷轧钢板	门板平整,款式新颖,表面亚光喷塑
	门框	≥1.1MM		
	锁具	豪华闪电	合金	安全、便捷。

		锁		
传 动 机构	轴承	≥P205	双排珠心轴 承	精密度高, 万向灵活, 材料质量好, 耐压 与耐磨性能好。
	传动轴	≥Ø25	45# 实 心 圆 钢	传动机构配合精密度高, 定位可靠, 传 动轻便灵活, 摇手轻, 运行平稳性能达到和 超过国家标准。三级传动机构, 摇力更小, 操作使用更加轻便。
	连接钢管	≥Ø25×2. 5	45#圆钢	
	铁滚轮	≥Ø120加厚型	灰铁铸造	
	传动齿轮	≥ZG45	滚轮精制	
	链条	≥ Ø8. 5 节 距 12. 7FR420	优于摩托车 链条	
	传动总承 板	2. 0MM 镀锌板	三级传动	
	圆盘式摇 手	外塑内钢	双向超越离 合器结构	采用多辐设计, 摇把内为钢制, 外部为 PP材料, 摇把内装伸缩弹簧, 摇把设计为可 折叠。
制 动 装置	边列锁定 装具（总锁）	808锁	无	每列均装有制动装置, 磁性密封条, 操 作方便, 制动可靠。
密封	密封条	≥20×20	聚氯乙烯	每列的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装置, 具 有良好的防震, 防尘, 防鼠, 防光, 防潮, 防火 功能
	顶板	≥1. 0MM	冷轧钢板	
	防尘板、 防鼠板	≥0. 9MM	冷轧钢板	
	防倾倒板	≥3. 0MM	冷轧钢板	
表 面 处理	前处理	所有工件经除油、去锈、脱脂、表调、磷化、水洗等十三道工序前处 理, 采用国际最新流行色优质环保型高附着力的金属表面纳米抗菌塑粉静 电自动喷粉, 表面涂层高温固化而成, 提高其防锈蚀和抗菌性能。		
	静电喷塑			
紧 固 件	45#\Q235-A钢制镀锌标准化零件			

(九)密集架防倾倒固定结构要求

考虑密集架较高，且满载病历档案后载重负荷大，为防止密集架发生倾倒，需将每个团体前后两端的每列密集架采用直径为14MM钢丝绳串拉的形式进行连接。(即每列密集架的架体上安装固定环扣，钢丝绳穿过固定环扣，其两端分别采用方钢固定在墙面和房顶上)。因质量问题出现的倒塌、伤人事故，产生的经济赔偿，供应商终身负责。

说明：技术参数中标示为“★”号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需提供真实且有效的佐证材料，不接受负偏离，不满足将视为无效响应。（“★”项共3个）

第五章 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XSDL-AK2026057

（正/副）本

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法人或委托人：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 一 谈判响应函
- 二 谈判报价表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 分项报价表
- 五 谈判文件确认书
- 六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 七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八 谈判方案说明
- 九 项目业绩情况表
- 十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I
- 十一 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一、谈判响应函

安康市兴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招标采购货物的竞争性谈判文件____（项目编号）____，签字代表____（姓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谈判总价为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____。

2. 我们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谈判文件中的有关没收谈判保证金和拒绝谈判的条款。

6.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谈判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7.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年 月 日

二、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XSDL-AK2026057

项目名称	谈判总报价（元）	供货期（天）	备 注
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的
谈判，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盖章：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四、谈判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采购项目编号：XSDL-AK2026057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说明：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注：

1、谈判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产品价款、附件、配件、备品备件、途中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维护费、培训费、技术资料费、保险费、税费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应缴费用等完成本谈判文件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五、谈判文件确认书

本单位对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谈判文件及相关的修正内容、答疑内容均无异议。
。

供应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六、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对应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供应商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与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有不同项，应逐条列在技术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谈判文件的要求。说明：技术参数中标示为“★”号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需提供真实且有效的佐证材料，不接受负偏离，不满足将视为无效响应。
- 2、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商务响应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对应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注：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②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③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4年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

④税收缴纳证明：自 2025 年 9 月 1 日以来不少于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⑤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自2025年9月1日以来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印章。

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自述材料）；

⑧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⑩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附相关资质证件的，按废标处理。

八、谈判方案说明

-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方案说明。
- 2、售后服务承诺及质量保证措施。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九、项目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安康市中心医院密集架采购项目

序号	委托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约日期	投资额	备注

注：提供2023年8月1日至今的业绩（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_____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